

2023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资料

1.项目名称

2023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项目。

2.主要内容和用途

增城区农村地域面积广阔，北部山区地形复杂且住户较为分散，普及市政自来水供水存在较大困难。2014 年以前，增城区通过第一、二轮农村供水改造工程，实现了农村集中供水全覆盖，初步解决了村民的饮用水问题。然而，与市政供水相比，农村集中供水点的水源多为山泉水或地下水，设施普遍无完善的消毒处理设施，难以达到乡村振兴工作关于生活饮用水水质合格率 90%的要求。

为解决农村集中式供水的水质不达标、管网老化漏损问题，2019 年开始，增城区以城乡供水“同标准建设、同质量供水、同等化服务”为目标，以实现“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一体化管理、专业化运作”的城乡一体供水体系为方向，启动了第三轮供水改造工程。通过将城镇供水管网向农村延伸，以及对原有管网老旧质量差、漏损率大的农村集中供水设施进行更新改造或重建，于 2023 年前完成 157 个行

政村的市政自来水供水，总投资约 22.64 亿元，将农村饮水水质合格率提升至 100%，受益人口约 60 万人。

2023 年推动 35 个农村供水改造工程，目前 35 个已完工通水；实现农村供水“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一体化管理、专业化运作、智慧化服务”的高质量发展格局，确保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水费收缴率稳定在 100%，农村生活饮用水水质合格率稳定在 95%以上。

3.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 2023 年度资金共涉及 8 个子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中新镇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项目主管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5 月，该项目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2020 年 5 月，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穗增发改投〔2020〕88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9,397.67 万元。2020 年 6 月，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确定项目概算 29,377.49 万元。2020 年 7 月正式开工。2022 年 5 月 10 日完工。

仙村镇农村供水改造项目主管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2 月，该项目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2020 年 4 月，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穗增发改投〔2020〕63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8,987.83 万元。2020 年 6 月，项目完成初步设计

及概算，确定项目概算 8,935.38 万元。2020 年 10 月正式开工。2022 年 9 月 13 日完工。

宁西街农村供水改造项目主管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4 月，该项目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2020 年 4 月，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穗增发改投〔2020〕78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0,617.80 万元。2020 年 8 月正式开工。2022 年 8 月 17 日完工。

永宁街农村供水改造项目主管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 年 5 月，该项目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2020 年 8 月，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穗增发改投批〔2020〕176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5,106.14 万元。2020 年 6 月，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确定项目概算 24,278.03 万元。2022 年 5 月正式开工。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项目（第二批）主管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 9 月，该项目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2022 年 9 月，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穗增发改投批〔2022〕100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49,901.64 万元。2020 年 6 月，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确定项目概算 49,837.74 万元。2022

年 11 月正式开工。2023 年 11 月 27 日完工。

朱村街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项目主管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5 月，该项目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2020 年 5 月，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穗增发改投〔2020〕104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37,610.79 万元。2020 年 6 月，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2020 年 8 月正式开工。2023 年 8 月 1 日完工。

增江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项目主管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0 年 11 月，该项目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2020 年 5 月，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穗增发改投〔2020〕85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3,897.40 万元。2020 年 6 月，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确定项目概算 23,896.55 万元。2020 年 8 月正式开工。计划 2024 年 6 月 30 日完工。

增城区中新镇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项目主管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项目建设单位为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2020 年 5 月，该项目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2020 年 5 月，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批复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穗增发改投〔2020〕87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3,763.10 万元。2020 年 6 月，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及概算，确定项目概算

23552.11 万元。2020 年 8 月正式开工。2022 年 4 月完工，2023 月 8 日进行了工程验收。

（二）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及投入量

2023 年度项目共支出 41,586.24 万元，其中：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 19,844.01 万元，社会资金 21,742.23 万元。

2.资金投向和计划安排

该项目 2023 年度计划使用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 30,000 万元，计划安排表如表 1-1 所示。

表 1-1 2023 年度资金计划安排表（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内容	市级资金
1	增城区增江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	3,194.00
2	增城区宁西街农村供水改造工程	2,852.00
3	增城区仙村镇农村供水改造工程	2,170.00
4	增城区中新镇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	3,402.00
5	增城区中新镇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	3,127.00
6	增城区朱村街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	605.00
7	增城区永宁街农村供水改造工程	1,000.00
8	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第二批）	13,650.00
合计		30,000.00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资金调剂、置换情况，该项目 2023 年市级财政资金实际预算额度为 19,844.01 万元，实际支付额为 19,844.01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支出明细如表 1-2 所示。

表 1-2 2023 年度市级财政资金支出明细表（单位：万元）

序号	建设项目	设计	建筑工程	监理	其他	合计
1	增城区增江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	258,000.00	15,518,523.36	——	345,576.64	16,122,100.00
2	增城区宁西街农村供水改造工程	——	4,759,520.45	——	——	4,759,520.45
3	增城区仙村镇农村供水改造工程	895,961.35	8,369,164.31	——	972,674.34	10,237,800.00
4	增城区中新镇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	——	6,547,696.97	——	——	6,547,696.97
5	增城区中新镇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	851,450.34	11,351,533.48	309,692.11	2,003,049.77	14,515,725.70
6	增城区朱村街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	——	2,834,023.39	46,921.89	167,147.71	3,048,092.99
7	增城区永宁街农村供水改造工程	——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8	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第二批）	——	132,128,233.89	580,930.00	500,000.00	133,209,163.89
合计		2,005,411.69	191,508,695.85	937,544.00	3,988,448.46	198,440,100.00

4.项目或方案调整变更情况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调剂 2023 年市水务局部门转移支付预算项目的函》(增财函〔2023〕316 号), 2023 年 9 月, “穗财环〔2022〕52 号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 499.71 万元调剂至“穗财环〔2022〕52 号增城区水库维修养护补助资金”。

同时根据《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关于申请将置换的市级财政资金统筹用于水务项目的请示》(穗增水报〔2023〕17 号), 本项目为笼子项目, 其中有 6 个农村供水改造工程可以归垫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按市级及区级配套出资比例和实际出资情况计算。该 6 个工程项目, 市级财政资金应出资 18,463.93 万元, 但截至 2022 年年底累计出资为 1,923 万元, 而区级财政资金已累计出资 9,656.28 万元。2023 年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市级财政下达资金 3 亿元, 本次在 3 亿元中可置换为区级财政资金 9,656.28 万元。

因此, 该项目 2023 年度实际预算额度为 19,844.01 万元。

(三) 项目政策依据

该项目主要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及相关协议设立、实施。具体见表 1-3。

表 1-3 项目实施主要依据

级别	序号	依据文件
国家	1	《关于做好农村供水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水农〔2021〕244 号)
	2	《全国“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规划》(水农〔2021〕282 号)
广东省	1	《关于做好农村供水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粤水农电〔2021〕25 号)
	2	《关于印发<广东省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作方案>的

		通知》（粤水农水农电〔2022〕14号）
广州市	1	《广州市农村水利治理规划（2021-2030年）》
	2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供水服务到终端工作方案和农村供水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9〕36号）
	3	《广州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作方案》（穗水资源〔2022〕74号）
增城区	1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推进供水服务到终端工作方案的通知》（增府办函〔2019〕75号）
	2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增城区2023年民生十件实事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
	3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增城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农村供水改造攻坚工作方案》的通知（增府办函〔2020〕25号）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2023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广州市增城区供排水管理中心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含转移支付项目）》整理，“2023年度广州市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项目”绩效目标为“进一步提升增城区农村供水保障能力，促进水量稳定，水质达标。保障增城区农村饮用水安全，稳定农村用水水质水量水压，提升村民幸福度”。

（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整理，该项目2023年度绩效指标设置情况如表2-1所示。

表 2-1 2023 年度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100%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 年完成农村供水改造工程数量	35 个	35 个
	质量指标	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村自来水覆盖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开展部门评价是贯彻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的重要环节。预算主管部门选择本部门重点项目或支出政策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围绕项目（政策）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健全及执行情况、项目实现的产出和取得的效益等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就本次部门评价而言，广州市水务局选择“2023 年度广州市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项目”开展评价的目的在于：一是全面梳理项目实施情况及效果，重点对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预算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使用效益等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完成后的客观事实，对项目已达成的绩效进行判断。二是从绩效结果出发，反查项目的立项、实施及监管过程的成功经验、问题及原因，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及建议，通过绩效评价不断优化项目实施与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

使用绩效。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1.评价标准

项目绩效评价的主要依据包括：政策法规依据、项目决策及过程依据、项目绩效依据和其他依据，具体见表 3-1。

表 3-1 绩效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类型	评价标准
政策法规依据	（一）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各级党委、政府制定的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方针政策； （三）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 （四）相关行业政策。
项目决策及过程依据	（一）项目立项文件和报告。主要包括： 1.项目立项及批复文件； 2.项目预算文件及财政部门预算批复文件（若有预算调整的，包括调整报告及批复文件）； 3.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4.项目入库申报表。 （二）项目执行信息资料。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工作方案； 2.项目有关的财务管理办法或制度； 3.项目有关的业务管理办法或制度； 4.项目支出资金明细账及相关凭证； 5.项目相关工作总结； 6.项目监督检查材料； 7.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绩效依据	（一）项目产出。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与项目实施相关产出内容（产品、服务或社会经济变化情况）；项目产出所达到的质量状况、投入使用状况等。

评价依据类型	评价标准
	(二) 项目效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完成后的受益范围；项目完成后对行业、生态、社会等方面产生的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三) 其它反映项目产出和实施效益的佐证材料，例如领导批示、新闻报道等。
其他依据	(一) 资金使用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二) 评价工作组现场访谈、查勘及回收的调查问卷、照片、会议纪要等； (三) 根据评价项目特点需要的其他资料。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并拟以成本效益分析法、目标结果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穿行测试法等，对项目进行全面评价来综合确定项目评价得分和绩效等级。具体内容见表 3-2。

表 3-2 主要评价方法

序号	评价方法	方法说明
1	成本效益分析法	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适用于成本、效益都能准确计量的项目绩效评价。
2	目标结果比较法	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	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公众评判法	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本次评价项目拟通过专家评估和开展满意度问卷来评价项目效益。
5	穿行测试法	通过追踪项目实施内容在财务信息中的处理过程，采

序号	评价方法	方法说明
		用询问、观察、检查等方式以确定是否与初始认知一致，了解项目的真实情况，评价前期投入及过程管理的规范性。

（三）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评价对象、范围和时段

本次评价对象为项目，评价范围为该项目年度预算3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本次评价时段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评价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

2.绩效评价框架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逻辑模型（见图3-1），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内容涵盖该项目的绩效管理全过程，包括项目决策（投入）、项目管理（管理/过程）及项目效益（产出、效果、影响力）三个评价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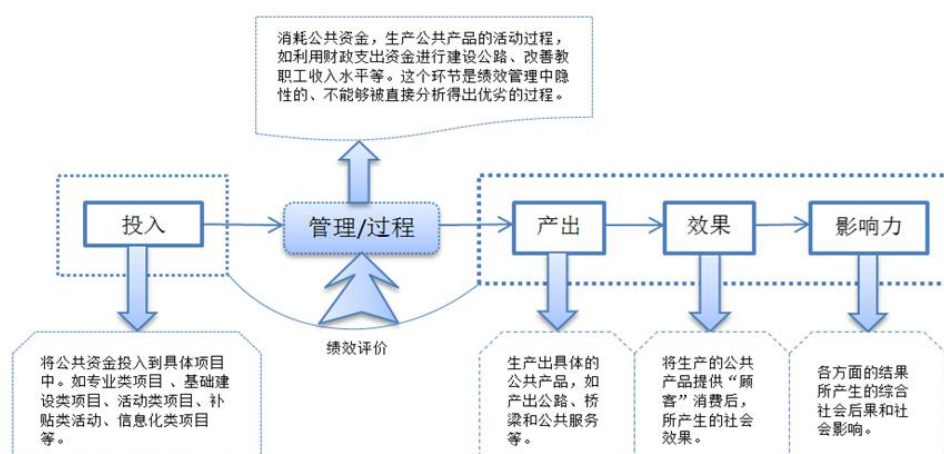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逻辑模型

项目评价主要内容包括项目管理、项目结果两大方面。其中，项目管理绩效评价包含：（1）立项定位。主要包括财

政资金分配及其支出项目确定（论证决策充分性）、目标设置及确认（完整性、合理性、可衡量性）、保障措施（制度完整性、计划安排合理性）等内容。（2）预算编制。主要包括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投入合理性以及资金到位率。（3）组织实施。主要包括资金支付是否按计划执行，支出是否规范，实施程序是否规范以及项目管理是否有效。（4）绩效评价。主要评价绩效评价开展完成度与质量。

项目结果主要包括：（1）产出。实现的产出情况，主要包括经济性（预算成本控制）、效率性（完成进度、质量及时效）等内容。（2）效果。取得的效果情况，主要包括效果性（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效益）、公平性（支出的公共属性或满意度）等内容。

3.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评价采用书面评价、现场评价相结合的评价方式进行，主要开展了以下六项工作：开展项目前期调研、编制绩效评价指标、现场评价、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开展项目前期调研。中大咨询及时了解、收集和整合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提供的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进行全面深入的查阅分析，基本掌握资金流向、工作完成进度及效果等基本情况，理清材料审核过程中存在的疑问及发现的问题，确认评价工作的重点和须解决的问题。

编制绩效评价指标。根据前期调研情况及项目特点制定项目管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结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明确绩效评价思路、重点，并报广州市水务局审定。

开展现场评价。现场评价采用“主管部门访谈+现场资料核查+实地勘查”的形式开展。主要听取广州市增城区给排水管理中心、区域投集团项目建设成果的相关情况，评价小组就前期项目实施总结和佐证材料及项目评价过程中的相关疑问进行询问；现场资料核查重点核查项目工程材料，如可行性研究报告、施工图等材料；实地勘查了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第二批）项目和增城区中新镇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项目，覆盖里汾村、坳头村、濠迳村、心岭村、龙岗村、联兴村 6 个村，勘查内容包括供水管网建设等落实及效果情况，入户调查村民使用情况。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中大咨询在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评价及专家论证的基础上，按照评价指标体系对被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判，按照规范的文本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出具绩效报告初稿，提交至市水务局征求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根据市水务局意见修改完报告后依据事实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完善。

出具绩效评价报告。修改完善后再次报送至市水务局审核，确定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并汇总绩效评价相关成果性材料，根据市水务局需要，将电子版及纸质版材料分别提交给市水务局。

4.任务分工

项目成立专门的绩效工作项目小组，专门为本项目提供绩效管理服务。项目工作组优先选派曾参与过类似项目的工作人员，保持项目团队成员相对稳定，保障项目按照要求按时按质完成。具体项目团队构成包括项目总监、项目经理、项目成员，具体人员分工见表 3-3。

表 3-3 项目服务人员配备及分工

职务	姓名	职责分工
项目总监	张海波	(1) 审核项目实施方案及评价结果； (2) 指导、监督绩效评价工作的推进。
客户经理	刘青	负责商务沟通与协调工作。
项目经理	廖蔓菁	(1) 项目负责人，统筹项目、把控项目质量； (2) 负责与市水务局、区水务局沟通与协调工作； (3) 编制评价指标体系并确保评价小组按照评价目的、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方案实施评价； (4) 管理、督促并协调评价小组成员的日常工作； (5) 编写评价报告并负责报告最终定稿。
项目成员	张翰林、雷广元	(1) 负责评价材料的收集整理工作； (2) 整理和统计评价结果； (3) 协助编写评价报告； (4) 与本次评价相关的其他事项。
工程专家	胡汉文	参与绩效评审或评价、出具评审或评价意见。
质控小组	2 人	对报告进行内部评审，把控成果质量。
后端服务	2 人	售后服务工作。

5.工作进度安排

本次评价工作的整体进度安排如表 3-4 所示。项目 5 月 7 日启动，6 月 28 日完成。

表 3-4 工作进度安排

序号	实施阶段	实施时间	参与方	主要内容
----	------	------	-----	------

序号	实施阶段	实施时间	参与方	主要内容
1	开展项目前期调研	约 6 个工作日	市水务局	1.通知增城区水务局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协调绩效评价工作。
			增城区水务局	汇总、整理相关工具表单及材料。
			中大咨询	1.制定佐证材料清单； 2.对增城区水务局关于佐证材料的问题答疑。
2	编制指标体系	约 10 个工作日	中大咨询	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开展现场评价	约 5 个工作日	增城区水务局	1.协调现场评价工作。 2.现场汇报项目情况。 3.协调其它资金使用相关主体参与现场评价工作。
			中大咨询	1.明确现场评价需求； 2.制定现场评价工作通知； 3.实施现场评价； 4.出具现场评价成果。
			项目建设单位	1.做好现场评价前的准备工作； 2.组织相关人员，参与现场评价。
5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约 15 个工作日	中大咨询	出具评分表，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6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及修改完善	约 3 个工作日	市水务局	1.对绩效评价报告提出反馈意见。
			增城区水务局	1.对绩效评价报告提出反馈意见。
			中大咨询	1.出具反馈意见采纳表； 2.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绩效评价报告。
7	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约 2 个工作日	中大咨询	出具最终版绩效评价报告，并汇总提交相关成果材料。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1. 立项定位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论证决策、目标设置和保障措施三个方面。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80%，具体情况如表 3-2 所示：

表 4-1 立项定位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定位	论证决策	论证充分性	8	8	100%
	目标设置	完整性	4	2	50%
		合理性	4	4	100%
		可衡量性	4	2	50%
	保障措施	制度完整性	6	6	100%
		计划安排合理性	4	2	50%
合计			30	24	80%

(1) 论证决策。项目前期经过充分调研，现实需求紧迫；设立根据《关于做好农村供水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水农〔2021〕244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供水服务到终端工作方案和农村供水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9〕36号）、《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推进供水服务到终端工作方案的通知》（增府办函〔2019〕75号）等文件，为实现农村供水抄表到户、提升农村供水质量，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且明确；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开展可行性研究等项目立项工作，并获得区发改局批复，立项程序规范。该指标分值 8 分，得分为 8 分，得分率 100%。

(2) 目标设置。项目目标设置包括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设置指标包含 2023 年完成农村供水改造工程数量、资金支出率、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农村自来水覆盖率、对象满意度等指标。但该项目为工程项目，对于工程及时完工率、工程验收合格率等相关指标均未进行考核，且未设置产出时效指标；未严格按照资金使用方向设立完整的绩效目标，该项目为跨年度项目，但未设置相应的可持续影响指标，效益指标有待完善；指标设置未有相应数据、材料支撑。该指标分值为 12 分，得分为 8 分，得分率为 66.7%。

(3) 保障措施。项目资金、业务管理制度完善，建设单位区域投集团印发《增城区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涉及资金使用、监督，偿债资金偿还等内容；且广州市、增城区对此项目均有监管制度。根据《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增城区 2023 年民生十件实事工作推进方案>的通知》、《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增城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农村供水改造攻坚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20〕25 号），该项目制定年度计划与任务分工，但项目年度计划精细度有待提升，对于具体实施各项工作时间无规定。该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为 8 分，得分率为 80%。

2. 预算编制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投入和资金到位率三个方面。指标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 88.89%，具体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预算编制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4	66.67%
	资金分配	资金投入合理性	6	6	100%
	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率	6	6	100%
合计			18	16	88.89%

（1）预算编制。此项目已制定《广州市 2023 年度农村供水改造工程实施项目清单》，明确各子项目分配额度，但编制标准文件缺失。该指标分值为 6 分，得分为 4 分，得分率为 66.67%。

（2）资金分配。此项目将 2023 年资金根据实际需求情况，结合项目进度分配至 8 个子项目，依据充分、符合实际。该指标分值为 6 分，得分为 6 分，得分率为 100%。

（3）资金到位。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市水务局 2023 年转移支付预算项目资金的通知》（穗财环〔2022〕52 号），增城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下达 30,000.00 万元，足额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为 100%。该指标分值为 6 分，得分为 6 分，得分率为 100%。

3.组织实施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资金支付、支出规范性和实施程序规范性、管理情况四个方面。指标分值 36 分，评价得分 34 分，得分率 94.44%，具体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组织实施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	-----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组织实施	资金支付	资金支出率	6	6	100%
	支出规范性	支出规范性	12	12	100%
	实施程序	实施程序规范性	8	8	100%
	管理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2	50%
		监管有效性	6	6	100%
合计			36	34	94.44%

（1）资金支付。根据项目调剂、置换情况，实际预算额度为 19,844.01 万元，实际支付额为 19,844.01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100%。该指标分值为 6 分，得分为 6 分，得分率为 100%。

（2）支出规范性。该项目按规定进行预算调整，按建设单位区域投集团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支付资金，以 2023 年度回单为依据，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等情况。该指标分值为 12 分，得分为 12 分，得分率为 100%。

（3）实施程序。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项目各参与主体均能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施工、监理、验收等工作。该指标分值为 8 分，得分为 8 分，得分率为 100%。

（4）管理制度。项目严格执行《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给水排水工程质量监督与验收工作指引的通知》（穗水建管〔2020〕33 号）、《广州市增城区关于规范全区水

务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工作的通知》、《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和服务项目采购管理制度》（穗增水〔2021〕89号）、《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资金申请拨付审核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版）》（穗增水〔2023〕23号）、《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财务管理规定（2023年修订版）》（穗增水〔2023〕25号）、《增城区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主要由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进行定期监督管理，定期出具质量监督报告；但项目管理台账缺失。该指标分值为10分，得分为8分，得分率为80%。

4.绩效评价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开展质量两个方面。指标分值16分，评价得分15分，得分率93.75%，具体情况如表4-4所示：

表 4-4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绩效评价	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全面性	8	7	87.5%
	绩效评价开展质量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质量	8	8	100%
合计			16	15	93.75%

（1）绩效评价开展情况。该项目制定了绩效目标，按市财政局要求形成《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但绩效监控环节缺失。该指标分值为8分，得分为7分，得分率为87.5%。

（2）绩效评价开展质量。该项目按财政绩效评价要求，按时、按质完成绩效目标申报、绩效自评等工作。该指标分值为 8 分，得分为 8 分，得分率为 100%。

（二）项目结果绩效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预算控制、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四个方面。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9 分，得分率 97.5%，具体情况如表 4-5 所示：

表 4-5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经济性	预算控制	预算控制	10	10	100%
效率性	产出数量	完成农村供水改造工程数量	10	10	100%
	产出质量	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	5	5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5	5	100%
	产出时效	各项工程完成及时率	5	4	80%
		管网管养养护及时	5	5	100%
合计			40	39	97.5%

（1）预算控制。该项目实际预算额度为 19,844.01 万元，实际支付额为 19,844.01 万元，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2）产出数量。2023 年度实际完成供水改造工程的行政村为中新镇池岭村、简塘村、大安村、新安村、新围村、联安村、双塘村、南池村、三星村、茅田村、五联村、山美村、霞迳村、大田村、乌石村、联丰村、钟岭村；仙村镇深涌村、下基村、下境村、仙联村、巷头村；宁西街石迳村、

斯庄村、郭村村、下元村、百湖村、湖东村、白水村、章陂村；永宁街葵元村、长岗村、岗丰村、叶岭村、翟洞村，共 35 个，足额完成任务。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3）产出质量。农村供水水质达标率，已完工项目各项指标值均达标，实际达标率为 100%；按照项目进度进行分子项目验收，目前增城区中新镇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于 2023 年 8 月组织验收，并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4）产出时效。目前 7 个项目均已完工，仅有增江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项目尚未完工，计划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完工。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 9 分，得分率 90%。

2.效果指标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效益、满意度四个方面。指标分值 60 分，评价得分 58 分，得分率 96.67%，具体情况如表 4-6 所示：

表 4-6 效果指标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效果性	社会效益	农村自来水覆盖率	10	10	100%
		村民用水便利度提升	10	10	100%
		水资源管理体制	10	8	80%
	经济效益	水费收缴率	10	10	100%
	可持续效益	农村供水项目持续发展	10	10	10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公平性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60	58	96.67%

（1）社会效益。增城区农村自来水覆盖率达 100%；根据实地调研情况，项目实施后实现农村供水抄表到户，解决枯水期缺水、水压稳定性差等问题，切实提升村民用水便利度；项目实施后切实提升增城区终端供水水平，完善水资源管理体制，但部分行政村村民使用意愿不高，使用率较低。该指标分值为 30 分，得分为 28 分，得分率为 93.33%。

（2）经济效益。该项目水费实际收缴率为 100%。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为 100%。

（3）可持续效益。该项目依据《广州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作方案》（穗水资源〔2022〕74号）、《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增城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和农村供水改造攻坚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20〕25号）等政策实施，具有政策基础且明确部门分工；配套市级、区级资金，资金有保障；有《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给水排水工程质量监督与验收工作指引的通知》（穗水建管〔2020〕33号）、《广州市增城区关于规范全区水务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工作的通知》等各项制度进行保障。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为 100%。

（4）满意度。根据《2023 年广州市农村供水改造工程满意度调查问卷》回收情况，整体满意度 90 分以上占比为 100%。该指标分值为 10 分，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为 100%。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4年广州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穗财绩〔2024〕5号），项目评价体系分为《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表》和《项目结果绩效评价表》，项目综合得分=管理绩效得分合计*40%+结果绩效指标得分合计*60%该项目评价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对应设定相应等级。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该项目《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表》得分为89分，《项目结果绩效评价表》得分为97分，项目综合得分为89分*40%+97分*60%=93.8分，绩效评价为“优”。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对项目资料的深入分析，结合现场调研访谈，评价小组认为项目取得了一定成效，包括提升村民用水便利度、安全性，完善增城区水资源管理体制等成效，但是仍存在项目进度相对滞后、实施规范性不足、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等问题，建议强化进度控制、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度以及及时整改本次绩效评价实地调研发现问题。

本项目绩效评价分为项目管理绩效评价和项目结果绩效评价。项目管理绩效评价围绕立项定位、预算编制、组织实施、绩效评价进行，综合得分为89分，立项定位得分为24分，预算编制得分为16分，组织实施得分为34分，绩效

评价得分为 15 分，详情见表 5-1。

表 5-1 项目管理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内容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立项定位	30	24	80%
预算编制	18	16	88.89%
组织实施	36	34	94.44%
绩效评价	16	15	93.75%
综合得分	100	89	89%

项目结果绩效评价围绕产出指标、效果指标进行，综合得分为 97 分，产出指标得分为 39 分，效果指标得分为 58 分，详情见表 5-2。

表 5-2 项目结果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内容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产出指标	40	39	97.5%
效果指标	60	58	96.67%
综合得分	100	97	97%

因此，项目综合得分为 $89 \text{ 分} \times 40\% + 97 \text{ 分} \times 60\% = 93.8 \text{ 分}$ ，绩效评价为“优”。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做法

1. 加强农村供水终端建设，完善水资源管理体制

2023 年增城区已开展 35 宗农村供水改造工程，分布于中新镇、仙村镇、宁西街、永宁街，惠及人口 8.89 万人，建成管网 400 公里以上。2023 年度 35 宗农村供水改造工程已全部完成施工并通水，新建市政供水设施均由增城区供水公司进行统一维护管理，改造完成的行政村内已实现农村供水

“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一体化管理、专业化运作、智慧化服务”的农村供水体系，增城区农村供水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水资源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

2.因地制宜统一管理，提升村民用水安全性、便利性

此项目根据各村镇人口地势等特点，因地制宜实施农村供水改造，对于靠近市政供水管网覆盖区域的村镇，通过延伸供水管网等方式，满足农村自来水供应需求。对于暂时使用集中供水设施的村镇，每月进行水质监测，纳入统一管理。同时水质达标率实现 100%，提升村民用水安全性。改造前由于水压不稳定，村民会在屋顶安装储水罐调节水压，经过全面改造后，不仅实现了一户一表、抄表到户，也提升了水压水质稳定性，提升村民用水便利性。

3.强化组织管理能力，进一步完善执行监管机制

该项目纳入“增城区 2023 年民生十件实事”，明确区分管领导，以及区水务局为牵头单位，区城投集团、各镇街为责任单位，形成强有力的组织机制。针对该项目出台《增城区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并严格执行《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给水排水工程质量监督与验收工作指引的通知》（穗水建管〔2020〕33 号）、《广州市增城区关于规范全区水务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工作的通知》、《增城区水务局（增城开发区水务局）资金申请拨付审核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版）》（穗增水〔2023〕23 号）、《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局财务管理规定（2023 年修订版）》（穗增水〔2023〕25 号）；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工

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对该项目进行定期监督管理，定期出具质量监督报告，形成完善的执行监管机制。

（二）存在问题

1.项目管理精细度有待提升，项目进度相对滞后

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单位，应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制定，进一步明确规定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要时间节点，避免项目实施进程难以把控，但实际未有年度工作实施推进计划，也未明确各环节时间控制节点，造成项目整体工作进度相对滞后，主要体现在以下两方面：

一是项目各阶段完成时间滞后于立项批复文件要求。如根据《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增江街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增发改投〔2020〕85号），该项目备案竣工时间为2020年10月，但目前仍未完工，计划于2024年6月30日完工，项目进度较为滞后。

二是个别项目变更内容较多，项目管理细致度有待提升。根据《增城区中新镇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查漏补缺及供水改造工程验收方案》，该项目2020年08月05日开工，于2022年04月30日已办理完工证明，涉及设计文件的变更共有26份，项目变更内容较多，项目管理细致度不足，导致项目完工进度滞后于合同工期108日历天。

2.个别项目实施规范性不足，存在一定安全隐患

根据实地调研情况发现中新镇坳头村个别村民在入户

表后将市政管网接入自建水源管网，一定程度上对市政管网水源造成安全隐患；中新镇濠迳村入村总管水表外壳锈蚀损坏，加压泵站前无维护通道；朱村街龙岗村个别村民反馈三楼水压一般，与改造前变化不大。

本次入户调查发现项目实施后仍存在村民使用意愿低，使用频率低，使用习惯未改变的问题。如中新镇里汾村、坳头村整体用水量较小，存在村民使用山泉水、地下水等自建水源情况，且山泉水、地下水水质不达标，水质监测存在有大肠杆菌等菌落的情况，科普宣传力度有待提升。

3.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年初绩效目标与指标的设置对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等管理工作具有重要的引导作用，该项目在绩效目标设置过程中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绩效指标不全面，未能全面体现项目具体产出内容及效益。在产出方面，该项目为工程建设类项目，对于工程完工及时率、工程验收合格率等相关指标均未进行考核，在产出时效上未设置指标。在效益方面，未严格按照资金使用方向设立完整的绩效目标，该项目为跨年度项目，但未设置相应的可持续影响指标，效益指标有待完善。

（三）相关建议

1. 项目管理方面建议

做好前期工作，强化进度控制。一是量化各环节时间节点，加强项目整体进度管控。对于后续同类项目，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基于上级文件制定明确详细的工作推进计划，以计

划时间表的形式量化项目各项工作的时间节点，便于项目主管单位定期把控各实施环节进度。若发现可能延期或已延期的环节，及时采取有效的解决措施，确保各项工作统筹开展、前后衔接，合理管控项目整体进度。二是加快督促竣工验收工作。建议项目单位加快督促竣工验收工作，先由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进行自检，再由区水务局牵头，提前做好建成效果验收的准备工作，会同其它相关部门组织验收工程质量，尤其针对现场变更的工程，建议严格把控竣工验收环节，逐项核实变更事项，做到图纸和实际完成情况一一对应，确保工程图实相符。

2.绩效管理方面建议

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度。绩效目标作为绩效管理工作的根基，只有增强绩效目标的科学合理性才能从源头上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推动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应落实广州市、增城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加强绩效目标的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在完成上级下达的绩效目标基础上，结合项目近3年实际完成情况，制定贴合实际、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并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制定并完善实施方案，为后续同类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工作提供依据。二是加强事中监控，尤其加强对农村供水改造工程数量、项目实际完工率、水质达标率等绩效指标完成度的监督，精细化预算绩效管理模式。

3.其他方面建议

及时整改本次评价发现问题。建议增城区水务局、增城

区供排水管理中心针对实地调研发现问题，及时督促建设单位加强整改，如中新镇坳头村个别村民在入户表后将市政管网接入自建水源管网，一定程度上对市政管网水源造成安全隐患；中新镇濠迳村入村总管水表外壳锈蚀损坏，加压泵站前无维护通道；朱村街龙岗村个别村民反馈三楼水压一般，建议相关单位对该类情况进行核实，对居民入户处进行水压检测，确保水压在 0.14mpa 以上。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针对在村民使用意愿低，使用频率低，使用习惯未改变的问题，对山泉水、地下水水质不达标的检测结果在乡镇人民政府、村委会进行张贴公示，并通过入户宣传、宣讲会等形式进行宣传科普，提升村民自来水使用意愿。